

四川邛崃县固驿瓦窑山 古瓷窑遗址发掘简报

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四川省邛崃县文物管理所

固驿瓦窑山古瓷窑遗址是邛州窑（简称邛窑）的四大古瓷窑遗址^[1]之一，是四川青瓷窑系（又名邛窑系）中时代较早、地方特色较明显、承先启后作用较突出的重要遗址，在四川陶瓷发展史及古陶瓷研究中占有重要地位。为使此窑址得到更好的保护和利用，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邛崃县文物管理所联合对此窑址进行了发掘，现将发掘情况简略报导于后。

一、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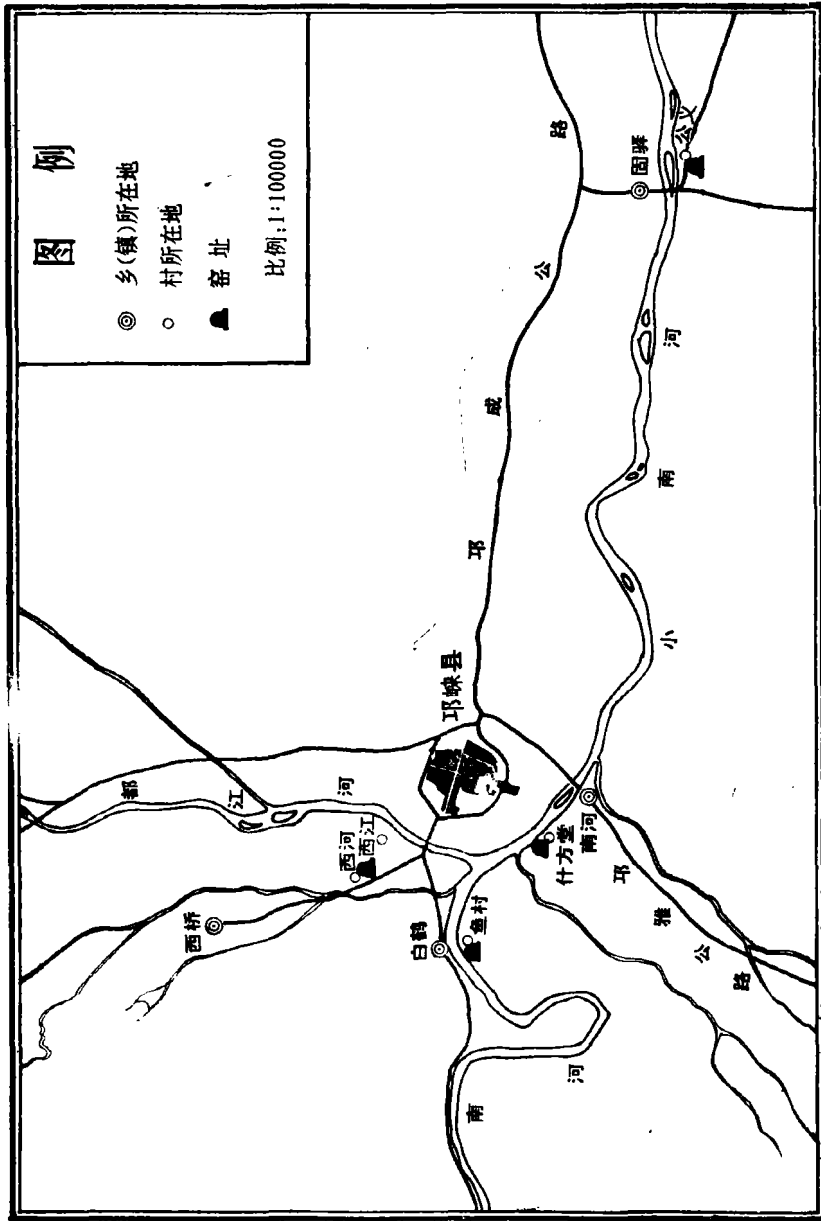
邛崃，古称临邛，战国时期秦惠文王更元十四年（公元前311年），秦相张仪与蜀郡太守张若筑城。南朝肖梁起始称邛州，辛亥革命后，民国初年始改邛崃。现之邛崃乃古邛州地，“邛窑”之名依此而得。

固驿乃古之驿站，今已成邛崃县之重要集镇，位于邛崃县城东南、川藏公路成（都）邛（邛崃）段南侧，与邛崃县城相距约十二公里。窑址在固驿镇东南约一公里处之固驿乡公义村二组境内。其地北临大南河，西依五面山，邛（邛崃）新（新安）公路经邛崃玻璃厂穿遗址而过。

窑址面水背山，依山而立，现存窑包两个，面积约5000平方米。在窑址范围内，窑具瓷片遍地皆是，举手可得，俯首可拾，故有“瓦窑山”之称。

二、发掘经过

固驿瓦窑山古瓷窑遗址古无文献记载，本世纪五十年代初，四川全省文物普查时始被发现，徐鹏章同志在《川西古遗址调查》一文中有粗略介绍^[2]。其后，故宫博物院、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四川省博物馆、四川省古陶瓷编写组、重庆市博物馆等单位先后又作过一些



图一 郫窑遗址分布示意图

调查，初步认定这是一处科研价值较高的古代瓷窑遗址，并在《中国陶瓷史》〔3〕、《四川古陶瓷研究》〔4〕等书中对其价值作了充分肯定。遗憾的是当地群众对其重要性、科研价值认识不足，加之保护、管理不善，宣传不够，因而造成工厂建厂占用窑址，村民修房侵吞窑址，山地塌方毁坏窑址，人为和自然破坏都较严重。为了更好地保护和利用这个重要窑址，1988年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向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申报了这个抢救性发掘项目并获准。同年9—11月发掘。这次发掘得到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协助，工作进展顺利，短期内在发掘面积不

足500平方米的范围内，清理出龙窑一座，解剖窑包二个，采集瓷器、窑具等标本两千余件，同时还获得有关装烧、造型、装饰等工艺方面的一批资料，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收获。

三、窑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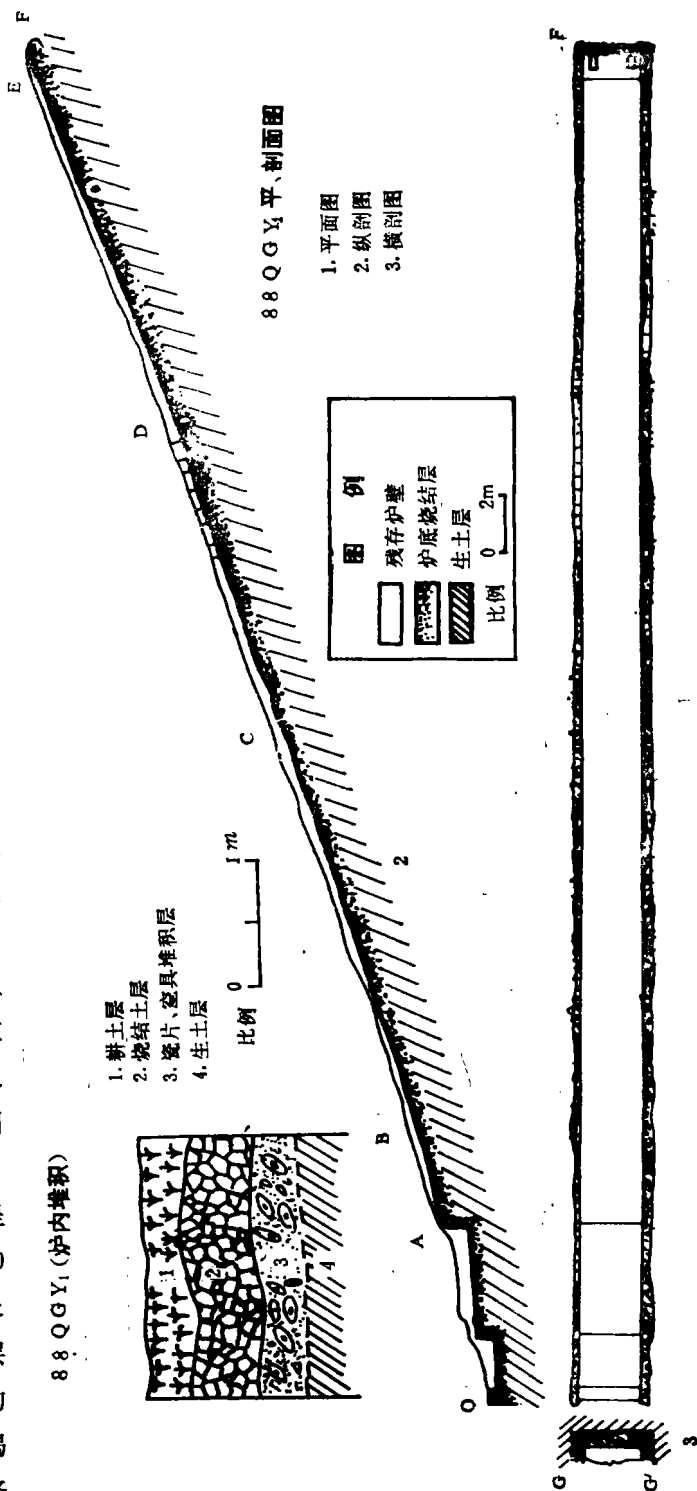
窑炉（编号88QGY₁）位于窑址北侧之五面山麓。炉身顺坡而上，形似长龙，故以“龙窑”名之。

（一）窑炉形制、结构

窑炉呈长条形，长46.2、宽2—2.1米。炉身上部塌陷，高度及炉顶结构不明。方向252°。炉壁用砖坯砌筑，上部垮塌，仅存近底部分，残高0.20—0.85米。炉底前低后高（高差14.65米），自成斜坡，坡度在15°—21.5°之间。窑头至窑尾的水平距离44米。

这座窑炉虽然垮塌严重，但其总体结构及各主要部分仍可在残存的遗迹中看出，它包括火膛、火厢、窑床、烟道等部分（图二；图版拾叁，1）

火膛位于窑炉前端，平面呈长方形，长1.6、宽2.10、残高0.23—0.74米。火膛四壁均用长方形砖坯砌筑，内壁抹泥，泥层厚0.08—0.11米，由于在高温的长期烧、烤下，砖坯已变成红褐色，壁之抹泥已全部烧结，质坚



图二 88QGY₁平面测绘图

色黑。火膛底部用泥沙铺盖，夯筑，厚0.06—0.08米，亦烧结而成光、平的硬面，在硬面上尚残留部分灰烬和少许木炭。

火厢紧接火膛，火厢底高出火膛底0.62米。火厢是为增加窑温、补充火膛火力之不足而增设的燃烧室，较火膛稍大，平面亦呈长方形，长3.58、宽2.07、残高0.13—0.85米。火厢壁、底的结构和烧结情况与火膛相似，底之光、平硬面上亦有灰烬和木炭残存。

窑床（亦称窑室）与火厢相连，高出火厢底0.77米。窑床平面呈长条形，长40.1、宽2.1、残高0.14—0.28米。床身两壁顺坡而上，用长方形砖坯平、竖交错堆砌而成，内壁抹泥，厚0.10—0.13米，经长期高温焙烧，砖坯已成红褐色，壁上之泥层已烧结，表面积聚厚厚一层与“釉结”相似的墨绿、紫褐、乳白色玻璃状结晶体（俗称“窑汗”、“窑腊”），厚度约在5—7厘米之间。窑床底部斜平，前段坡度较缓，后段坡度逐渐增大。窑底铺沙，沙层厚约8厘米（这种铺沙的窑底称为“软底”），在沙面上和沙层中出土部分瓷器残片和窑具等遗物。

烟道在窑炉尾部，长方形，长0.92、宽2.22、残高0.18—0.22米。烟道与窑床连接处有一道砖墙痕迹，似为隔墙。烟道后端靠近左、右壁处各存一个排烟孔，在左、右排烟孔之间尚存排烟孔遗痕，根据遗痕可推知此窑炉有七个烟孔，呈一字形排列，间距约0.12米。烟道内烟熏痕迹明显，烟孔中烟痕较厚。

（二）窑炉的堆积

窑炉堆积除窑底（残存炉壁里）之外，上面还有炉子垮塌叠压的一部分，共有三层。

（图二）

第一层为红色耕土层，厚34—44厘米，包含物有近现代砖瓦和乾隆、光绪通宝钱等；

第二层为文化一层，厚45—56厘米。土色红褐，土质坚硬。包含物中，绝大部分是窑炉垮塌下来的土砖坯和烧结土块，少许瓷片、窑具混杂其间；

第三层为文化二层，厚35—44厘米，全是窑炉废弃时残留在炉内的堆积。火膛、火厢部分除有部分灰烬、木炭外，还有少量瓷片、窑具，窑床的橙黄色炉沙层里包含有破、残瓷器、窑具和瓷片，烟道部分的黑灰色泥层中亦混杂有少许瓷片、窑具。三层下为红褐色生土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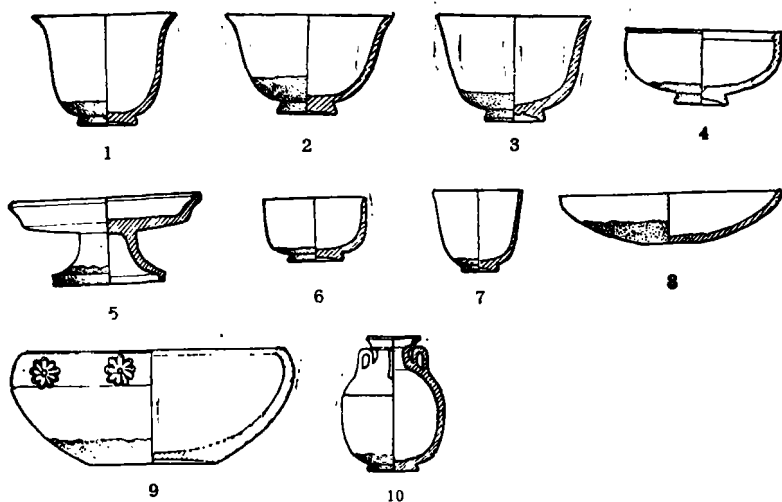
（三）窑炉内的遗物

窑炉内出土的遗物较少，在清理整个窑炉的过程中，共采集破残瓷器、窑具和瓷片等104件，修复成形的仅有14件。从采集的这批瓷器、瓷片观察，此窑炉所烧制的瓷器品种单一，都是生活用具，主要产品为碗、豆类，杯、盘类次之，钵、罐类很少。采集的窑具中没有匣钵。支钉、垫柱较多，垫板、垫圈较少。以下就瓷器、窑具分介于后：

1. 瓷器

碗 4件，可分二式。

I式 3件，修复成形。口微侈，深腹，饼足微外撇，足心内凹。红褐色胎，青灰色釉。



图三 窑炉内出土瓷器

- | | |
|-----------------------------|-----------------------------|
| 1. I式碗 (Y ₁ :2) | 2. I式碗 (Y ₁ :1) |
| 3. I式碗 (Y ₁ :8) | 4. I式碗 (Y ₁ :4) |
| 5. 豆 (Y ₁ :5) | 6. I式杯 (Y ₁ :10) |
| 7. I式杯 (Y ₁ :11) | 8. 盘 (Y ₁ :12) |
| 9. 钵 (Y ₁ :13) | 10. 罐 (Y ₁ :14) |

标本88QGY₁:2, 碗身瘦高, 口径11.7、足径4.8、高9厘米; 标本88QGY₁:1, 碗身较88QGY₁:2矮胖, 口径13.8、足径4.8、高8.1厘米(图三, 2; 图版拾叁, 2); 标本88QGY₁:3, 碗身介于前二标本之间, 饼足心划圆圈纹一周, 口径13、足径4.8、高8.5厘米(图三, 3)。

Ⅱ式 1件(88QGY₁:4), 修复成形。敞口, 圆腹微鼓, 饼足外撇, 足心内凹。碗内壁近口沿处饰凹弦纹一周, 内底有五齿支钉痕。砖红胎, 青中泛绿釉。口径12.5、足径4.5、高6厘米(图三, 4; 图版拾叁, 3)。

豆 出土的残器, 残片较多, 修复成形的只有4件, 器形完全相同。标本88QGY₁:5, 豆盘为敞口、圆唇、曲腹、内底平坦, 饰凹弦纹一周, 外底下突与喇叭形圈足相接, 足之下沿方直。褐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15、足径9、高7厘米(图三, 5)。

杯 均残, 修复成形3件, 可分二式。

I式 2件。直口, 上腹斜直, 近底内收, 内底下凹, 饼足外撇, 足心内凹。标本88QGY₁:10, 内腹近底部有五齿支钉痕。砖红胎, 米黄色釉。口径8.5、足径4.6、高5厘米(图三, 6)。

Ⅱ式 1件(88QGY₁:11)。敞口, 斜直腹近底内收, 饼足外撇。砖红胎, 青中泛黄釉。口径7.5、足径3.5、高5.4厘米(图三, 7)。

盘 1件(88QGY₁:12)。口微敛, 弧腹, 小平底。内底饰凹弦纹一周。褐胎, 米黄色釉。口径18、底径5.2、高4厘米(图三, 8)。

钵 1件(88QGY₁:13), 修复成形。方唇, 椭圆形腹, 平底。钵身最大腹径在肩部, 近唇沿和腹身上部各饰凹弦纹一周, 两弦纹间加饰单朵花瓣纹, 共七朵。黑褐色胎, 青灰色釉。口径19.9、底径10.5、高9、最大腹径22.7厘米(图三, 9; 图版拾叁, 4)。

系罐 1件(88QGY₁:14)。浅盘口, 圆唇、束颈、溜肩, 鼓腹, 饼足。肩附条形环耳四个, 腹中上部饰凹弦纹一周。黄褐色胎, 器表施米黄色釉一层, 素烧无釉。口径4.6、足径4.8、高11.7厘米(图三,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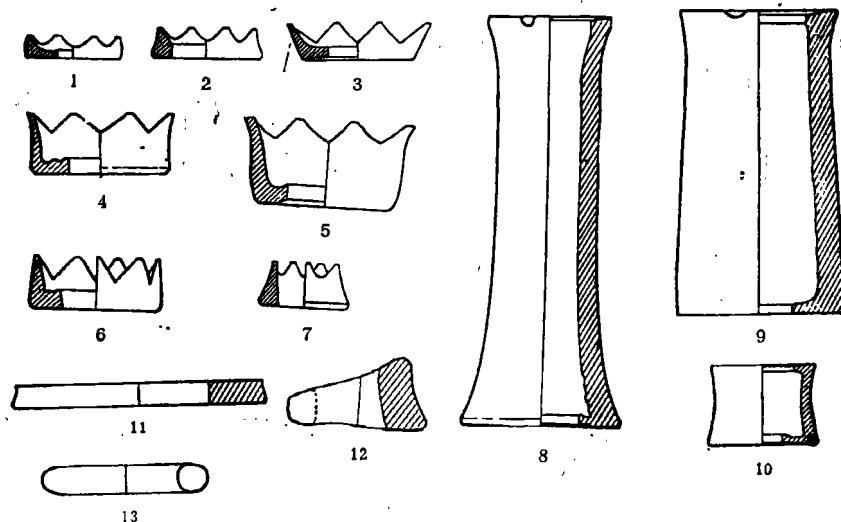
除上面介绍的这些遗物外, 还采集了大批瓷片和破、残瓷器。从器形上看都与已介绍的诸器相同或相似, 没有新器形发现。胎质都因含铁量较重, 致使胎色多红褐、砖红色, 黄褐、灰褐、紫红色胎占有一定数量, 灰白色胎少见。釉色多青中泛白, 青中泛黄及青灰色, 米黄、茶黄次之, 青中泛绿釉极少。饰凸、凹绘纹的为数不多, 饰花朵纹的仅发现一件, 素面无纹者最多, 约占全部遗物的百分之九十八以上, 器表有冰裂纹的不多, 过火烧流、变形、粘连者占有一定数量。

2. 窑具, 共采集25件。

窑具都用耐火粘土制成, 数量丰富, 种类有支钉、垫柱、垫环、垫圈、垫板等。

支钉 一面平坦, 一面有齿, 平面中部有穿。可分五式。

I式 圆饼形, 六齿。标本88QGY₁:15, 穿小, 体薄。直径7.8、穿径2.4、高1.8厘米(图四, 1); 标本88QGY₁:16, 大穿, 钉体上部圆折, 近齿部微收。直径9、穿径5.7、高2.4厘米(图四, 2)。



图四 窑炉内出土窑具

- | | | |
|---------------------------------|--------------------------------|-------------------------------|
| 1. I式支钉 (Y ₁ :15) | 2. I式支钉 (Y ₁ :16) | 3. I式支钉 (Y ₁ :17) |
| 4. II式支钉 (Y ₁ :18) | 5. III式支钉 (Y ₁ :19) | 6. IV式支钉 (Y ₁ :20) |
| 7. V式支钉 (Y ₁ :21) | 8. I式垫柱 (Y ₁ :29) | 9. II式垫柱 (Y ₁ :31) |
| 10. III式垫柱 (Y ₁ :32) | 11. 垫板 (Y ₁ :36) | 12. 垫圈 (Y ₁ :37) |
| 13. 垫环 (Y ₁ :39) | | |

Ⅱ式 梯形，六齿。标本88QGY₁:17，直径12、穿径4.8、高3厘米（图四，3）。

Ⅲ式 圆墩形，六齿。标本88QGY₁:18，钉体上部斜折，齿部微侈。直径12、穿径4.8、高4.8厘米（图四，4）；标本88QGY₁:19，钉体上部圆折，齿部外突。直径14、穿径6、高6.9厘米（图四，5）。

Ⅳ式 圆墩形，七齿。标本88QGY₁:20，直径11，穿径5.4、高4.2厘米（图四，6）。

Ⅴ式 半锥形，五齿。标本88QGY₁:21，直径7.5、穿径4.2、高3.6厘米（图四，7；图版拾叁，5）。

垫柱 柱体中空，可分三式。

Ⅰ式 柱身瘦长，柱壁弧线内收，近底外扩，柱顶略小于柱底，顶沿处有一三角形凹槽。标本88QGY₁:29，柱顶直径10.2、底径13.2、高32.5厘米（图四，8；图版拾叁，6）。

Ⅱ式 柱身粗状，柱顶微凸，柱身斜线外扩，近底微收，顶沿处有一弧形凹槽。标本88QGY₁:31，柱顶直径12.6、底径13.5、高24厘米（图四，9）。

Ⅲ式 圆墩形，柱身中凹，顶沿无槽。标本88QGY₁:32，柱顶直径8.4、底径9.1、高6.4厘米（图四，10）。

垫板 圆饼形，中一圆穿。标本88QGY₁:36，直径20.7、穿径11、厚1.8厘米（图四，11）。

垫圈 楔形，中一圆穿。标本88QGY₁:37，穿径5.4、厚1.8—5.9厘米（图四，12）。

垫环 圆环形。标本88QGY₁:39，直径13.2、厚2.2厘米（图四，13）。

四、窑 包

窑包是窑址在生产过程中废品逐年堆积而成的，形似山丘，故称窑包。一号窑包在一号窑炉（88QGY₁）侧，二号窑包在窑址西侧、玻璃厂与马家院子一带，两窑包隔路（邛崃—新安路）相望，相距约30米。

（一）一号窑包

一号窑包在一号窑炉侧，因山地塌方，残存面积不足200平方米。我们这次仅在窑炉侧开了5×5米的探方一个（编号88QGT₁），出土瓷器、窑具等遗物264件。

1. 堆积情况

堆积很简单，以探方北壁为例：只有耕土、文化、生土三层

表土层：厚17—25厘米，土色黑褐，土质松软，包含物除有近、现代瓦块、瓷片外，还混杂有与窑炉同时的瓷片、窑具。

文化层：厚23—41厘米，土色红褐，空隙甚多，包含物除有瓷片、窑具外，还有数量相当的炉壁土砖坯块和炉渣，“釉腊”等。

生土层：土色黄褐，土质坚硬，内含沙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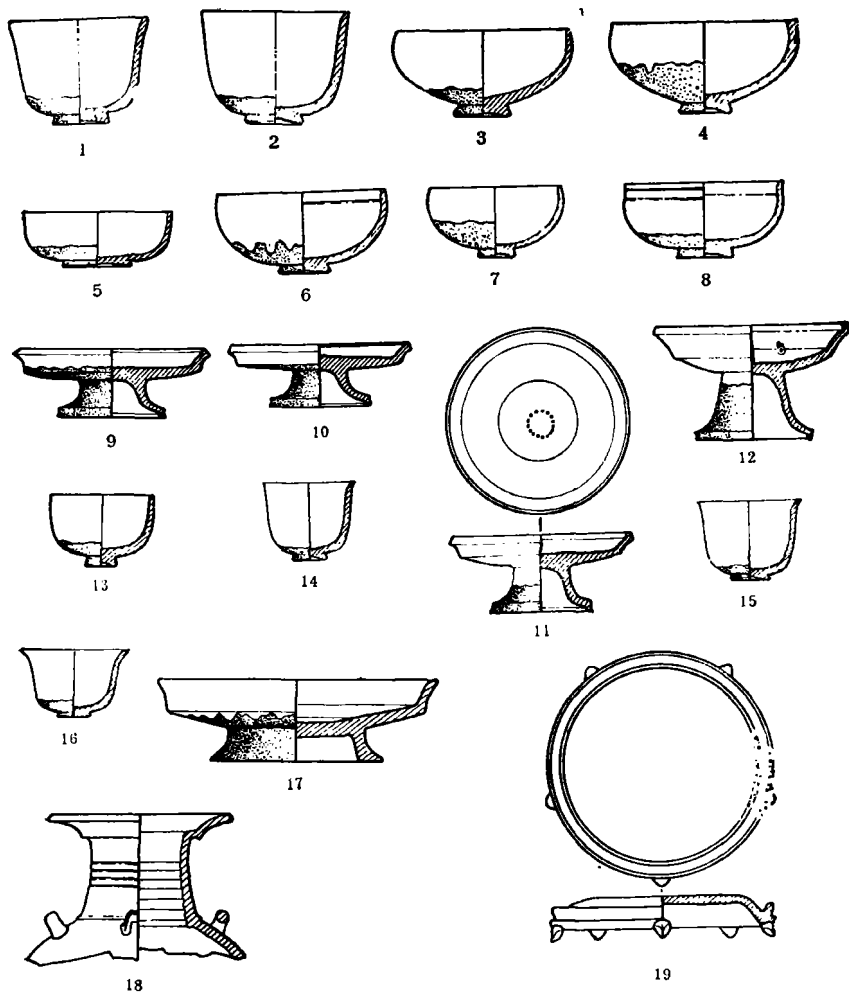
2. 遗物

一号探方所出遗物的数量虽较丰富,但破残者甚多,完整者极少。遗物种类不多,器形变化不大,与窑炉(88QGY₁)所出遗物的品种、胎釉基本相同,造形、装饰工艺完全一致,故在遗物部分亦按窑炉内出土遗物的顺序、编排介绍。

(1) 瓷器 196件,包括碗、豆、杯、盘、钵、罐、砚碗 84件,可分七式。

I式 3件,与窑炉所出的I式碗同。

II式 7件,与窑炉所出的II式碗同。



图五 一号探方出土瓷器

- | | | |
|---------------------------------|---------------------------------|----------------------------------|
| 1. I式碗 (T ₁ : 63) | 2. II式碗 (T ₁ : 64) | 3. IV式碗 (T ₁ : 42) |
| 4. IV式碗 (T ₁ : 51) | 5. V式碗 (T ₁ : 44) | 6. VI式碗 (T ₁ : 49) |
| 7. IV式碗 (T ₁ : 65) | 8. VII式碗 (T ₁ : 82) | 9. I式豆 (T ₁ : 89) |
| 10. I式豆 (T ₁ : 116) | 11. I式豆 (T ₁ : 97) | 12. II式豆 (T ₁ : 148) |
| 13. I式杯 (T ₁ : 162) | 14. II式杯 (T ₁ : 164) | 15. III式杯 (T ₁ : 173) |
| 16. IV式杯 (T ₁ : 176) | 17. 高足盘 (T ₁ : 186) | 18. 壶 (T ₁ : 194) |
| 19. 砚 (T ₁ : 195) | | |

Ⅲ式 6件。敞口、尖唇，斜直腹近底内收，饼足外撇，足心内凹。褐胎，青中泛白釉。标本88QGT₁:63，口径11.2、足径4.5、高8.4厘米（图五，1）；标本88QGT₁:64，口径12、足径4.8、高9厘米（图五，2）。

Ⅳ式 26件。敛口，圆鼓腹，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₁:42，尖唇，红褐色胎，青灰色釉。口径14.2、底径4.5、高7.2厘米（图五，3）；标本88QGT₁:51，方唇，褐胎，青中泛黄釉。口径14.8、底径4.2、高7.4厘米（图五，4）。

Ⅴ式 15件。直口、方唇、直腹近底内收，大饼足微向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₁:44，浅腹，砖红色胎，青灰色釉。口径12.2、底径5.7、高4.5厘米（图五，5；图版拾肆，4）。

Ⅵ式 16件。敛口、圆鼓腹，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₁:49，内壁饰凹弦纹一周，红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3.6、底径4.2、高6.6厘米（图五，6）；标本88QGT₁:65，褐胎，青灰色釉。口径10.6、底径3，高5.7厘米（图五，7）。

Ⅶ式 11件。敞口，唇微向外侈，圆腹，饼足，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₁:82，外壁近唇沿处饰凹弦纹二周，腹部饰凹弦纹二周，内壁饰凹弦纹一周。褐胎，青釉。口径13、底径4.5、高6厘米（图五，8；图版拾叁，7）。

豆 75件，可分三式。

Ⅰ式 24件，器形与窑炉所出的Ⅰ式豆相同，豆体大小略有差异，素面无纹者多，豆盘内底饰弦纹、联珠纹者极少。标本88QGT₁:89，仅施于豆盘，盘外底及喇叭形圈足无釉，内底的支钉痕明显。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4.4、足径8.7、高5.4厘米（图五，9）；标本88QGT₁:97，豆盘内底饰联珠纹和凹弦纹各一周。红褐色胎，青中泛黄釉。口径11.8、足径8.2、高6.3厘米（图五，11）。

Ⅱ式 33件。盘心上突。标本88QGT₁:116，褐胎，青中泛黄釉。口径13.1、足径8.1、高4.8厘米（图五，10；图版拾叁，8）。

Ⅲ式 18件。深盘，曲腹，高喇叭形圈足。豆盘内底饰凹弦纹一周。砖红胎，青灰色釉。标本88QGT₁:148，口径15、足径9.1、高9厘米（图五，12）。

杯 23件，可分三式。

Ⅰ式 4件，器形与窑炉所出的Ⅰ式杯相似，大小略有不同，细部稍有差异。标本88QGT₁:162，敞口、直腹近底内收，小饼足微向外撇，足心内凹，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8.5、足径2.8、高5.7厘米（图五，13）。

Ⅱ式 7件。器形与窑炉所出Ⅱ式杯大体相同。标本88QGT₁:164，敞口，尖唇，斜直腹近底内收，饼足外撇，足心内凹。红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7.5、足径3，高6.3厘米（图五，14）。

Ⅲ式 12件。侈口，尖唇，斜直腹近底内收，饼足外撇。褐胎，青灰色釉。标本88QGT₁:173，口径8.3、足径3.1、高6.3厘米（图五，15）；标本88QGT₁:176，红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8.4、足径2.4、高5.1厘米（图五，16）；标本88QGT₁:181，褐胎，青中泛黄釉。

口径7.8、足径3.2、高6.2厘米。

盘 3件，可分二式。

I式 1件。器形与窑炉所出的I式盘相同。

II式 2件。敛口，圆唇，圆折腹，平底。标本88QGT₁:184，红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3.8、底径4.8、高2.9厘米。

高足盘 2件。侈口、圆唇，折腹，平底下接圈足。标本88QGT₁:186，圈足外撇、盘内底饰凹弦纹一周。褐胎，青灰色釉。口径22.5、足径11、足高2.7、通高6.5厘米（图五，17）。

鉢 5件，可分二式。

I式 2件，均残，器形与窑炉所出者相同。

II式 3件。敛口，斜直唇，肩部外突，腹身斜收、平底。标本88QGT₁:190，釉胎，灰白色釉。口径20.5、底径11、高9.6厘米。

罐 2件，均残。器形与窑炉所出的盘口束颈四系罐相同。

壶 1件（88QGT₁:194），残。盘口、筒颈较长，溜肩，下部残。肩附四桥形系，盘部饰凹弦纹一周，颈部饰凹弦纹四周，颈、肩结合部饰凸弦纹一周。红褐色胎，酱青色釉。口径15.3、残高12厘米（图五，18；图版拾肆，1）。

砚 2件。圆盘形、子口、圆唇，平底，下附乳突形足五个，砚面上突，中部平坦。砚边与砚面间有一周凹陷较深的水槽。标本88QGT₁:195，砖红胎，青中泛黄釉。砚径18.3、高3.5厘米（图五，19）。

（2）窑具 68件，包括支钉、垫柱、垫筒、垫环、垫圈、垫板等。

支钉 39件，可分八式。

I式、5件，II式、4件，III式、7件，IV式、5件，V式、2件，均与窑炉所出者相同。

VI式 7件。梯形，六齿。标本88QGT₁:199，无穿，齿部外侈。直径6.8、高3厘米（图六，1）。

VII式 5件。筒形，六齿。标本88QGT₁:223，钉体腰部微凹。直径7.2、穿径4.2、高6厘米（图六，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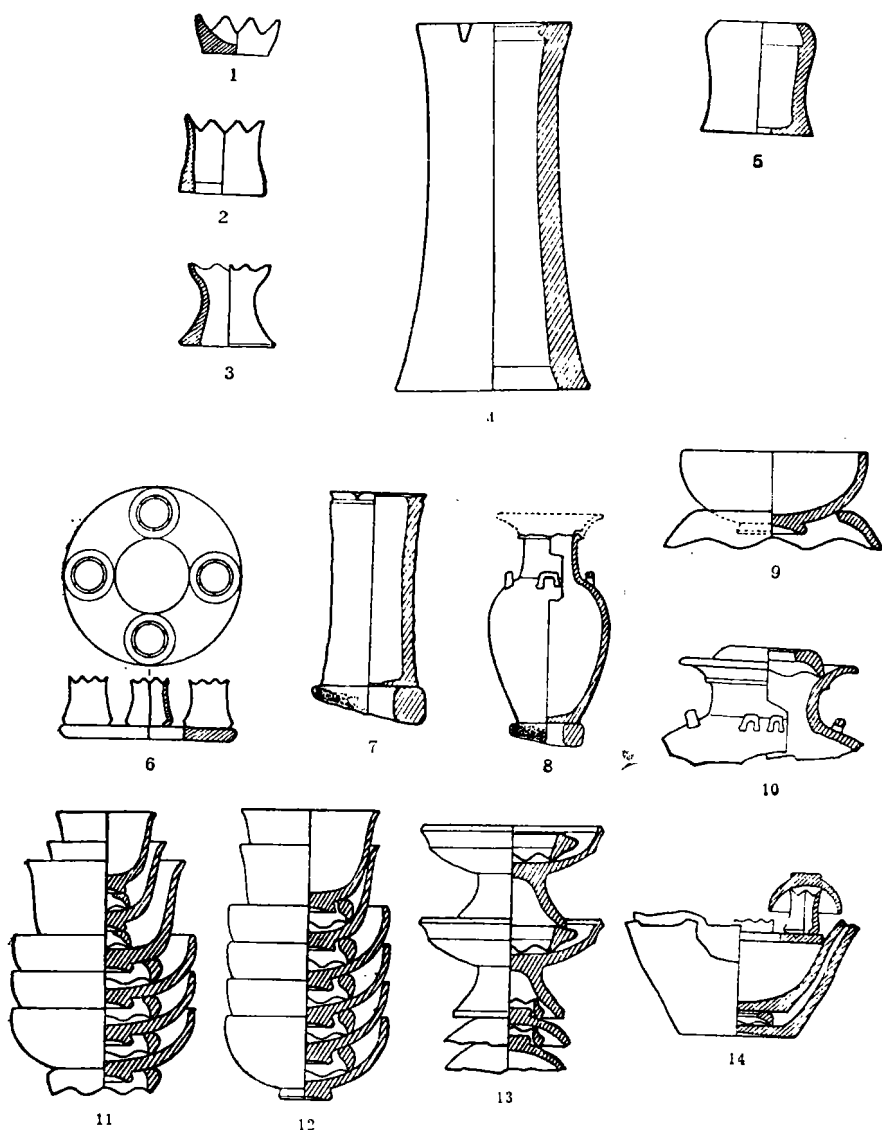
VIII式 4件。鼓形，七齿。标本88QGT₁:227，束腰，齿部外突。直径7.8、穿径4.2、高6.6厘米（图六，3）。

垫柱 12件，可分IV式。

I式、4件，II式、2件，III式、4件，均与窑炉所出者相同。

IV式 2件。柱身瘦长。标本88QGT₁:241，柱之上端外侈，下端外撇，腰部内凹，上沿有一凹槽。柱顶直径12.5、柱底直径15.5、高29.7厘米（图六，4）。

垫筒 3件。形与垫柱相似。标本88QGT₁:249，敛口，圆肩，束腰，平底中部有一小



图六 一号探方出土窑具、标本

- | | | |
|---------------------------------|---------------------------------|---------------------------------|
| 1. VI式支钉 (T ₁ : 199) | 2. VI式支钉 (T ₁ : 223) | 3. VI式支钉 (T ₁ : 227) |
| 4. IV式垫柱 (T ₁ : 241) | 5. 垫筒 (T ₁ : 249) | 6. 标本1 (T ₁ : 266) |
| 7. 标本2 (T ₁ : 267) | 8. 标本3 (T ₁ : 269) | 9. 标本4 (T ₁ : 272) |
| 10. 标本5 (T ₁ : 273) | 11. 标本6 (T ₁ : 275) | 12. 标本7 (T ₁ : 277) |
| 13. 标本8 (T ₁ : 278) | 14. 标本10 (T ₁ : 281) | |

穿。口径6.3、底径9、穿径1.5、高9厘米(图六, 5)。

垫环, 4件; 垫圈, 7件; 垫板, 3件; 均与窑炉所出者形状相同, 大小、厚薄稍异。

(3) 其它标本

在发掘过程中除采集了上述瓷器、窑具标本外, 同时还采集了一些因烧结而相互粘连在一起的标本, 包括窑具与窑具粘连、窑具与瓷器粘连、瓷器与瓷器粘连在一起的。这些标本

是探讨此窑址装烧工艺的重要实物资料，因定名困难，故在其他标本类似标本1、2、3……的序列介绍于下：

标本1（88QGT₁:266），在圆形垫板的左右两侧各粘连一个六齿支钉。从垫板另两侧所留的圆圈形遗痕看，垫板上原有两两对称的支钉四个（图六，6）。垫板背面，穿的外围有一圆圈痕迹，当是垫板置于垫柱上留在垫板上的遗痕。

标本2（88QGT₁:267），在楔形垫圈上粘连圆筒形垫柱一根（图六，7）。

标本3（88QGT₁:269），在楔形垫圈上粘连瓷罐一件，垫圈下粘附一层沙粒。瓷罐为盘口（残），长颈，溜肩，鼓腹，平底。颈部饰四周凹弦纹，肩附两两对称的桥形耳四个，腹侧粘附瓷片一块，褐胎，青釉色釉，残高27.5厘米（图六，8）。

标本4（88QGT₁:272），盘口六系罐（残）的盘口内粘连盘形七齿支钉一个。罐口径24.5、残高14.3厘米（图六，9；图版拾肆，2）。

标本5（88QGT₁:273），盘形六齿支钉上粘连敞口、方唇、圆腹、饰足、红褐胎、青釉碗一件。碗的口径15、足径5.4、高6.6厘米（图六，10）。

标本6（88QGT₁:275），瓷碗（残）上部粘连瓷豆二件，器间均有支钉相隔，叠置情况是：下部为覆置之碗，口下足上，上叠两个仰置之豆。覆置之碗足套在六齿支钉中部的穿内，齿部向上与相接的豆的喇叭形圈足相连。豆盘上置六齿支钉，齿粘豆盘内底，平面与上叠之豆的喇叭形圈足相接。依次而上，层数不明（图六，11；图版拾肆，3）。

标本7（88QGT₁:277）为四件敞口、方唇、圆腹、饼足碗与两件侈口、深腹、饼足碗相互粘连，碗与碗间有支钉间隔（图六，12）。

标本8（88QGT₁:278）为三件敞口、方唇、圆腹、饼足碗与三件器身大小由下而上递减的敞口、深腹、饼足碗相互粘连，碗与碗间有支钉间隔，最下一个支钉的下面所压何物不清（图六，13）。

标本9（88QGT₁:280）为在窑内并列（前后或左右并列）的碗、豆因在窑床内倾倒而烧结粘连的情况。

标本10（88QGT₁:281）为钵、碗粘连情况，下部是大小二钵相叠（钵上部残），其间有六齿支钉间隔。套在大钵内的小钵之内腹近口沿部平放圆形垫板一块，板上粘连两两对称的支钉四个，齿尖向上，其中一高的支钉上粘连一覆置之敞口、圆唇、圆腹、饼足碗（图六，14）。

（二）二号窑包

二号窑包的面积大，堆积厚，包含物丰富，我们仅在玻璃厂与马家院子之间开了5×5米的探方四个（编号为88QGT₂—T₆），因堆积松散，边挖边塌，不断扩方，故发掘的面积达154平方米，出土瓷器、窑具等遗物1763件。

1. 堆积情况

堆积情况与一号窑包相似，亦较简单，现以四号探方北壁剖面为例，分层介绍于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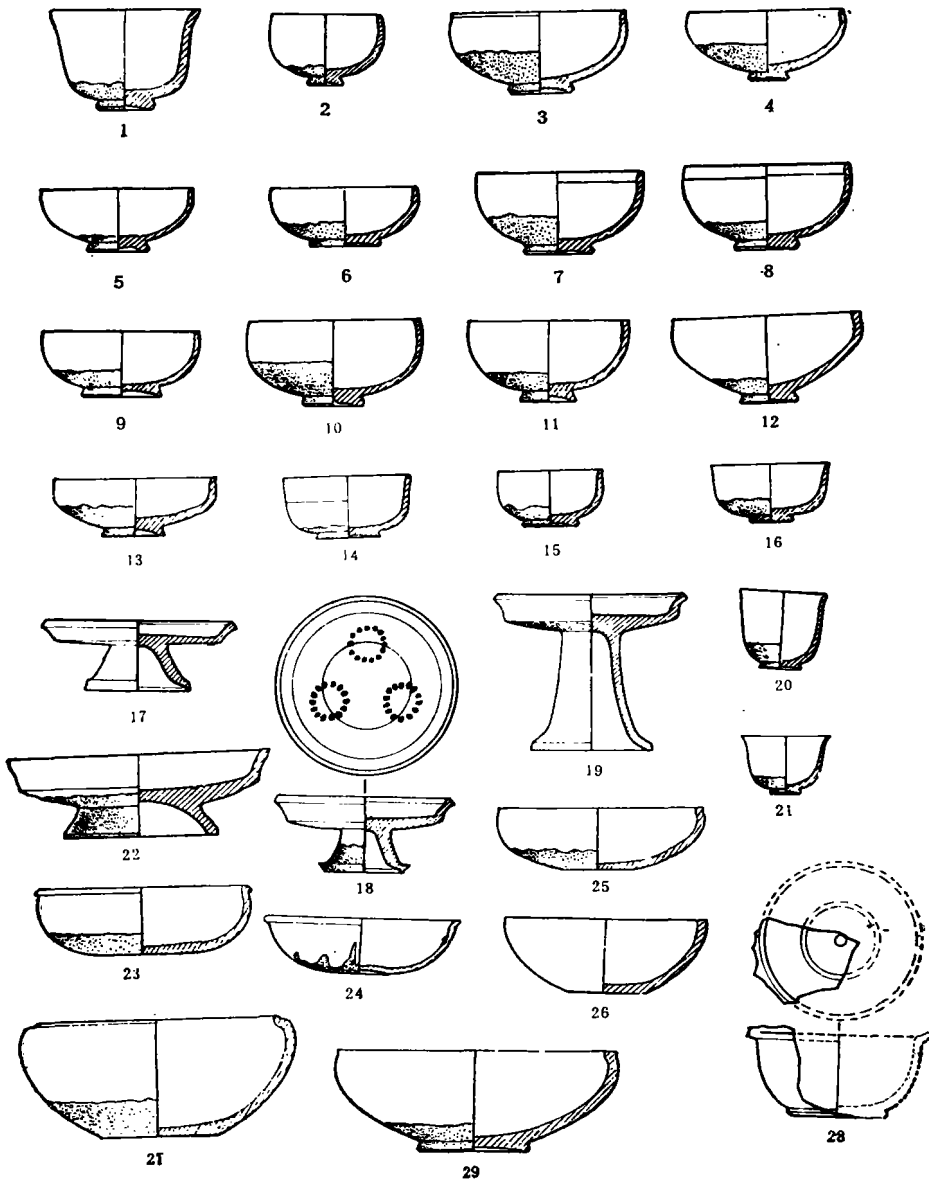
第一层：表土层，厚约0.28—0.49米。土包黄褐，含沙、砾石较多，包含物有现代砖瓦和布条、纸张等杂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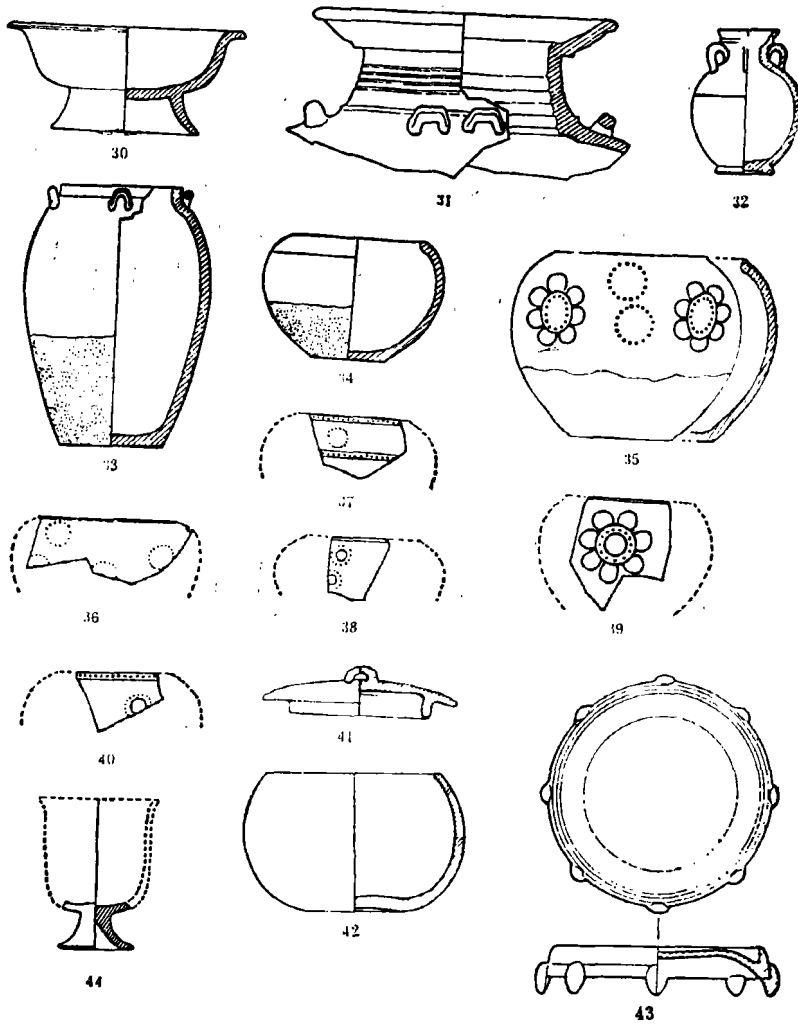
第二层：厚约0.32—0.68米。土色黄褐，内含沙砾。包含物有红烧土块、破、残瓷器及窑具等。

第三层：厚1.02—1.92米，土色灰黄，土质松软，内含沙砾。包含物有破残瓷器、瓷片、窑具及炉渣、红烧土块等。

第三层之下为生土，土色深黄，内含沙砾。土质紧密，坚硬。

2. 遗物





图七 二号窑包出土瓷器

- | | | |
|-----------------------------------|-------------------------------------|------------------------------------|
| 1. I式碗 (T ₂ ②:7) | 2. I式碗 (T ₃ ②:76) | 3. I式碗 (T ₂ ②:124) |
| 4. II式碗 (T ₂ ③:9) | 5. IV式碗 (T ₃ ③:45) | 6. IV式碗 (T ₃ ③:63) |
| 7. V式碗 (T ₃ ③:217) | 8. VI式碗 (T ₃ ③:292) | 9. VII式碗 (T ₃ ③:348) |
| 10. VIII式碗 (T ₃ ③:427) | 11. VIII式碗 (T ₃ ③:318) | 12. IX式碗 (T ₃ ③:396) |
| 13. X式碗 (T ₃ ③:518) | 14. XI式碗 (T ₄ ③:526) | 15. XII式碗 (T ₃ ③:604) |
| 16. III式碗 (T ₄ ③:703) | 17. I式豆 (T ₃ ③:864) | 18. I式豆 (T ₄ ③:1031) |
| 19. IV式豆 (T ₄ ③:1254) | 20. I式杯 (T ₂ ②:1276) | 21. II式杯 (T ₃ ③:1321) |
| 22. 高足盘 (T ₄ ③:1405) | 23. I式钵 (T ₂ ③:1421) | 24. I式钵 (T ₄ ③:1435) |
| 25. II式钵 (T ₂ ③:1439) | 26. IV式钵 (T ₂ ③:1446) | 27. VI式钵 (T ₃ ③:1483) |
| 28. VII式钵 (T ₂ ③:1490) | 29. VIII式钵 (T ₃ ②:1592) | 30. IX式钵 (T ₄ ③:1503) |
| 31. 壶 (T ₂ ③:1510) | 32. I式罐 (T ₂ ③:1525) | 33. IV式罐 (T ₃ ③:1529) |
| 34. V式罐 (T ₂ ③:1532) | 35. VI式罐 (T ₃ ②:1538) | 36. VI式罐 (T ₃ ③:1541) |
| 37. VI式罐 (T ₂ ③:1542) | 38. VI式罐 (T ₃ ③:1543) | 39. VI式罐 (T ₂ ③:1545) |
| 40. VI式罐 (T ₃ ②:1547) | 41. VIII式罐盖 (T ₄ ②:1549) | 42. VII式罐身 (T ₄ ②:1540) |
| 43. I式砚 (T ₄ ③:1556) | 44. 高脚杯足 (T ₂ ②:1557) | |

出土的遗物非常丰富，包括瓷器、窑具及其他标本。瓷器的数量虽多，品种很少，除砚外，都是碗、豆、杯、盘、钵、罐等生活用具。窑具非常多，我们只采集了一部分，种类有支钉、垫柱、垫板、垫圈、垫环等。其他标本包括一些有纹饰的瓷片和烧结而粘连的标本。

(1) 瓷器

碗 739件，可分十三式。

I式 47件。侈口，深腹斜直，近底内收，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₂②:7，暗褐色胎，青釉。口径12.3、足径4.8、高8厘米（图七，1）。

II式 53件。口微敛，圆鼓腹较深，饼足小而外撇，足底内凹。标本88QGT₃②:76，深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9、底径3、高5.9厘米（图七，2）。

III式 45件。敛口，圆鼓腹较浅，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₂②:124，黄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4.2、足径4.5、高6.5厘米（图七，3）；标本88QGT₃③:9，器身、饼足都较88QGT₃②:7小，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2.5、足径3.3、高5.5厘米（图七，4）。

IV式 109件。敛口，鼓腹，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45，圆唇，内底有凹弦纹一周。红褐色胎，米黄色釉。口径12.3、足径5.1、高5.2厘米（图七，5）；标本88QGT₃③:63，口微敛，大饼足。灰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1.7、足径5.8、高4.7厘米（图七，6）。

V式 60件。敞口，圆唇，圆腹，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217，近内壁口沿处饰凹弦纹一周。红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3.6、足径5.7、高6.6厘米（图七，7）。

VI式 106件。敛口，方唇，圆鼓腹，饼足小，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292，红褐色胎，黑褐色釉。口径13.5、足径5.1、高6.9厘米（图七，8）。

VII式 89件。口微敛，腹圆鼓，饼足大而外撇，足底内凹。标本88QGT₃③:348，底心饰弦纹一周，红褐色胎，青中泛灰白色釉。口径12.9、足径6.6、高5.2厘米（图七，9）。

VIII式 74件。口微敛，方唇，圆腹，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427，褐胎，青灰色釉。口径13.8、足径5、高7厘米（图七，10）；标本88QGT₃③:318，黄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2.9、足径4.5、高6.6厘米（图七，11）。

IX式 81件。敛口，方唇，折腹，小饼足外撇，足心微内凹。标本88QGT₃③:396，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5、足径4.8、高7厘米（图七，12；图版拾肆，5）。

X式 38件。敞口，尖唇，上腹直，下腹内收，小饼足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518，腹浅而坦，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3.2、足径5.1、高4.8厘米（图七，13）。

XI式 6件。敞口，圆唇，直腹，大饼足微外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₄③:526，外腹中部饰凹弦纹一周。深褐色胎，青中泛白釉。口径10.2、足径5.4、高5.5厘米（图七，14）。

XII式 12件。敞口，尖唇，腹直，近底内收，饼足微撇，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③:

604, 红褐色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8.5、足径4.6、高4.5厘米(图七, 15)。

Ⅷ式 19件。敞口, 尖唇, 上腹斜直, 近底内收, 小饼足外撇, 足心微凹。标本88QGT₃③:703, 暗褐色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9.5、足径3.8、高4.8厘米(图七, 16; 图版拾肆, 6)。

豆 521件, 可分四式。

I式 194件。豆盘为敞口、方唇、腹微曲。盘心微突, 盘外底与喇叭形圈足相接。标本88QGT₃③:864, 喇叭形圈足较粗大, 足沿方折, 豆盘内底心处饰凹弦纹一周。黄褐色胎, 青中泛白釉。盘口径15、足径8.8、高5.6厘米(图十, 17; 图版拾肆, 7)。

II式 208件。豆盘为敞口、方唇、曲腹、内底微凹、外底微凸与喇叭形圈足相接。喇叭形圈足瘦小, 足沿斜折内收。标本88QGT₄③:1031, 盘底饰凹弦纹一周、黑褐色联珠纹三圈。红褐色胎, 青灰色釉。盘径13.5、足径6.5、高6.2厘米(图七, 18; 图版拾肆, 8)。

III式 102件, 与一号窑包一号探方所出的III式豆相同。

IV式 17件。豆盘为敞口, 方唇, 曲腹, 内底微凸, 外底接瘦高的喇叭形圈足, 足沿方直。标本88QGT₄③:1254, 盘内底饰凹弦纹一周。黄褐色胎, 青中泛白釉。盘径15、足径9.5、高12.5厘米(图七, 19; 图版拾伍, 1)。

杯 78件, 可分三式。

I式 26件, 与窑炉所出的I式杯相同。

II式 29件, 与窑炉和一号探方所出的II式杯相同。标本88QGT₂②:1276, 口微侈, 斜直腹, 饼足外撇, 足心内凹, 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6.9、足径3.3、高6.3厘米(图七, 20)。

III式 23件, 与一号窑包一号探方所出的III式杯相同。标本88QGT₃③:1321, 侈口, 尖唇, 斜直腹近底内收, 饼足微外撇, 足心微内凹。黑褐色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6.9、足径2.4、高4.8厘米(图七, 21)。

盘 62件, 可分二式。

I式、41件, II式、21件, 均与窑炉的I式和II式盘相同。

高足盘 7件。敞口, 圆唇, 折腹, 平底, 下附喇叭形圈足。标本88QGT₄③:1405, 内底饰凹弦纹两周。褐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21.5、足径13、高7厘米(图七, 22)。

盏 7件。敛口, 弧腹, 平底微向上突。标本88QGT₂②:1412, 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13.2、底径4.8、高4.2厘米。

钵 89件, 可分九式。

I式 14件。敛口, 唇沿外卷, 圆鼓腹, 平底。标本88QGT₂③:1421, 内底饰凹弦纹一周。红褐胎, 青中泛黄色釉。口径17.5、底径6.8、高5.5厘米(图七, 23)。

II式 9件。侈口, 弧腹、平底微上突。标本88QGT₄③:1435, 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25、底径8、高7厘米(图七, 24; 图版拾伍, 2)。

III式 6件。敛口, 圆唇, 弧腹、平底。标本88QGT₂③:1439, 褐胎, 青中泛白釉。口

径16.5、底径6、高5.1厘米(图七, 25; 图版拾伍, 3)。

Ⅳ式 5件。敛口, 方唇, 弧腹, 平底。标本88QGT₂③:1446, 褐胎, 青中泛绿釉。口径16.2、底径6.5、高6厘米(图七, 26)。

Ⅴ式 28件。敛口, 尖唇, 上腹外鼓, 下腹斜线内收, 平底。标本88QGT₄②:1471, 褐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19.5、底径10.6、高9.6厘米。

Ⅵ式 13件。子口, 圆鼓腹, 平底。标本88QGT₃③:1483, 腹部饰凹弦纹一周。红褐色胎, 青灰色釉。口径18.9、底径9.6、高9.4厘米(图七, 27)。

Ⅶ式 1件(88QGT₂③:1490), 残。敞口, 平折沿, 弧腹, 饼足。腹中部饰凹弦纹三周, 上腹近口沿处附对称双耳。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约25、高12.5厘米(图七, 28)。

Ⅷ式 12件。敛口, 方唇, 腹微鼓, 饼足微外撇, 足心内凹。标本88QGT₃②:1592, 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22.5、足径9、高8.4厘米(图七, 29)。

Ⅸ式 1件(88QGT₄③:1503), 残。敞口, 平折沿, 斜直腹, 底微凹, 下接圈足, 高而外撇。腹部饰凹弦纹两周。黑褐色胎, 青灰色釉。口径19、足径12、高8.5厘米(图七, 30)。

壶 12件, 均残。盘口, 斜直领较短, 溜肩, 下部均残。颈部饰凹弦纹三周, 肩部饰凸弦纹一周, 肩上附桥形系六个。标本88QGT₂③:1510, 红褐色胎, 青中泛酱黄釉。口径25、残高13.5厘米(图七, 31)。

罐 34件, 可分七式。

Ⅰ式、4件, Ⅱ式、3件, 均残, 与窑炉和探方所出者相同。

Ⅲ式 3件。浅盘口, 圆唇, 束颈, 鼓腹, 饼足。标本88QGT₂③:1525, 褐胎, 青中泛绿釉。口径4.5、足径4.2、高10.8厘米(图七, 32); 标本88QGT₄③:1523, 饼足外撇, 足心微凹, 圆折腹, 褐胎, 黄褐色釉。口径4.5、足径4.2、高11.5厘米(图版拾伍, 5)。

Ⅳ式 4件。敞口, 方唇, 矮领, 折肩, 腹微鼓, 平底, 肩附四桥形系。标本88QGT₃③:1529, 褐胎, 青中泛黄釉。口径9.8、底径8.4、高21.2厘米(图七, 33; 图版拾伍, 6); 标本88QGT₂③:1531, 红褐色胎, 青灰釉。口径约10.2、底径8.8、高22.5厘米(图版拾伍, 7)。

Ⅴ式 6件。敛口, 圆唇, 溜肩, 鼓腹, 平底。标本88QGT₂③:1532, 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11、底径6、高10厘米(图七, 34; 图版拾伍, 8)。

Ⅵ式 13件, 均残。敛口, 方唇微外钩, 腹圆鼓, 平底。标本88QGT₃②:1538, 腹上部的釉下彩绘图案为褐、绿彩绘圆圈联珠纹和七瓣花朵纹, 花心亦为圆圈联珠纹。褐胎, 青灰色釉。口径16、底径10.4、高20厘米(图七, 35; 图版拾陆, 1,)。标本88QGT₃②:1541, 腹上部饰凹弦纹一周。罐腹遍饰黑褐色彩点圆圈联珠纹。灰白色胎, 青中泛白釉。口径约18、残高8.5厘米(图七, 36); 标本88QGT₂③:1542, 近口部和腹中部各饰褐绿彩点联珠纹一周, 腹中部一周联珠纹之上、下各饰一周褐绿彩弦纹, 上下两联珠纹带之间加饰黑褐彩点圆

圈联珠纹。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约14.5、残高8.5厘米（图七，7；图版拾陆，2）；标本88QGT₃③:1543，腹部饰黑褐色彩绘圆圈纹和圆圈联珠纹组合图案。褐胎，青灰色釉。残高8.2厘米（图七，38）；标本88QGT₂③:1545，腹部饰白色彩绘七瓣花朵纹，仍以联珠纹围绕花心。灰褐色胎，青中泛黄釉。残高16厘米（图七，39；图版拾陆，3）；标本88QGT₃②:1547，颈部饰褐彩联珠纹和凸弦纹各一周，腹部饰褐彩圆圈纹和圆圈联珠纹的组合图案。灰褐色胎，青中泛白釉。残高7.8厘米（图七，40）。

Ⅶ式 1件（88QGT₄②:1549）。敛口，圆腹，平底上突，圆拱形盖，子口，条形环钮。红褐色胎，器表施米黄色化妆土，无釉。盖径15.6、盖高4、罐口径13.8、底径7.5、高11.2厘米（图七，41、42；图版拾陆，4）。

砚 7件，可分二式。

Ⅰ式 6件，均残。器形与一号探方所出的五足圆砚相同，大小一样（图版拾陆，5）。

Ⅱ式 1件（88QGT₄③:1556），残。砚盘圆形，子口，平底，下附锥形砚足。砚面平坦，周有砚槽。根据残件复原，砚足为八个。红褐色胎，青褐色釉。砚径22、高5.6厘米（图七，43）。

高脚杯足 1件（88QGT₂②:1557）。杯之上部残，杯足仅存下部喇叭形足。灰褐胎，青白釉，喇叭形。足径4.5、残高2.4厘米（图七，44）。

炉 1件（88QGT₃②:1558）。敞口，斜折沿，直腹，平底，下附之足残缺。腹部饰三周凹弦纹。红褐胎，青中泛白釉。口径6、残高11厘米。

（2）窑具 126件，包括支钉、垫柱、垫筒、垫板、垫圈、垫杯等。

支钉 74件，分九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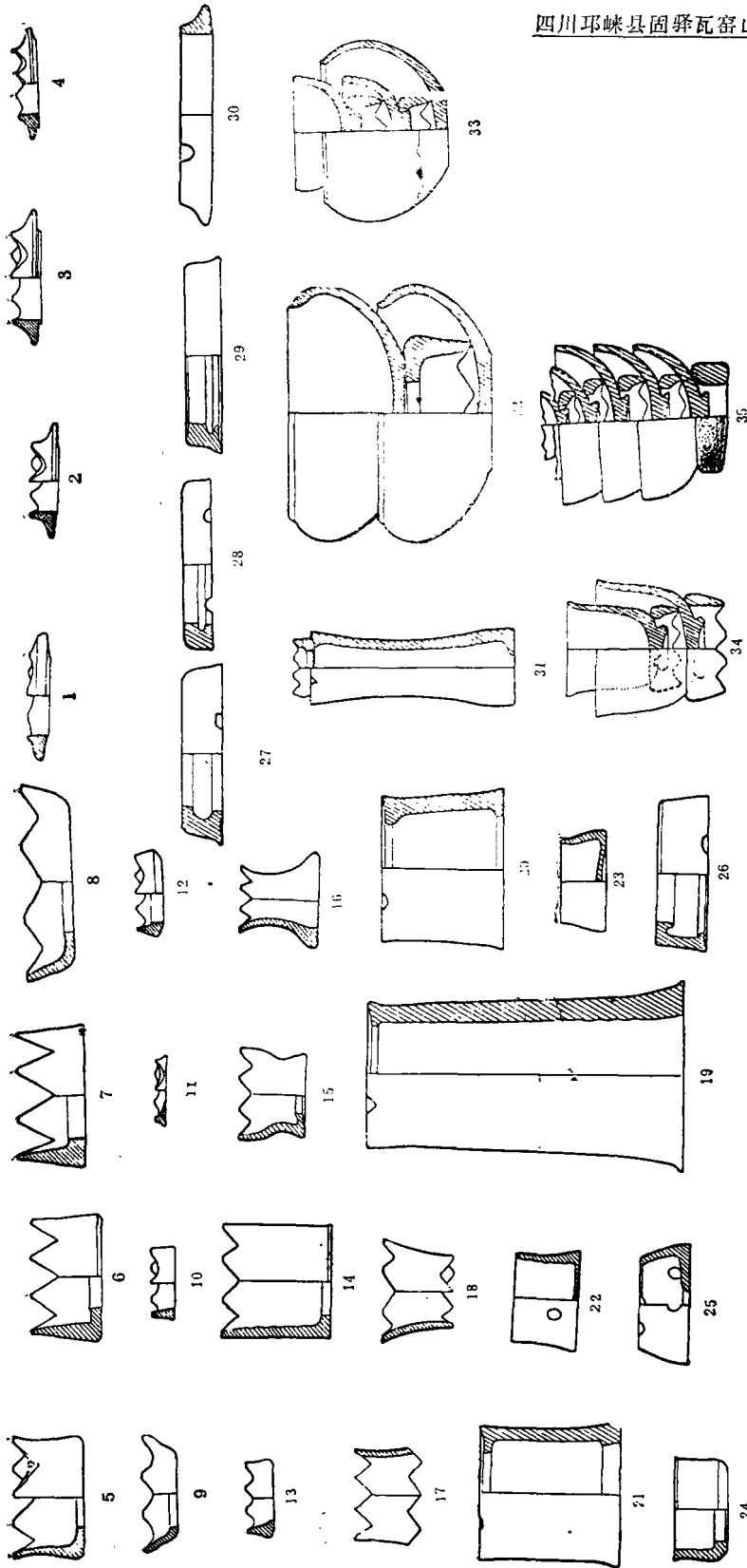
Ⅰ式 10件。圆饼形上有五齿，中一圆穿。标本88QGT₂②:1560，直径11、穿径6.6，高1.8厘米（图八，1）；标本88QGT₃②:1562，圆饼形钉底上凸，钉齿较长，中一圆穿。直径10、穿径5.5、高2.4厘米（图八，2）；标本88QGT₃③:1563，圆饼形钉底下有突棱，上为凸面，齿尖较高，中有圆穿。直径12、穿径7.2、高2.4厘米（图八，3）。

Ⅱ式 9件。圆饼形上有六齿。标本88QGT₄②:1576，圆饼形钉底下有一圈突棱，上为凸面，齿尖稍高。直径10、穿径5.4、高1.8厘米（图八，4）。

Ⅲ式 10件。圆墩形，五齿，平底中一圆穿。标本88QGT₂③:1580，腹中部微凹，近底圆折，齿尖外撇。底径11、穿径5.1、高6.2厘米（图八，5）。

Ⅳ式 14件。圆墩形，六齿，平底中一圆穿。标本88QGT₄③:1587，钉身斜直，微向外扩，近底弧收。底径11、穿径5.4、高6厘米（图八，6）；标本88QGT₃②:1591，平底，斜直腹，齿部较长。齿部和近底部为灰白色，余为褐色。底径12.5、穿径7.5、高5.6厘米（图八，7）；标本88QGT₄③:1592，平底，腰部微凹，轮旋、烧结情况都较明显。底径10.5、穿径6、高3厘米。

Ⅴ式 11件。圆盘形，六齿。标本88QGT₄③:1596，平底，斜直腹，近底圆折，底有一



图八

二号窑包出土窑具、标本

- | | | |
|------------------------------------|-----------------------------------|-----------------------------------|
| 1. I式支钉 (T ₂ ②:1560) | 4. I式支钉 (T ₄ ②:1576) | 5. I式支钉 (T ₂ ③:1580) |
| 6. IV式支钉 (T ₁ ③:1587) | 9. V式支钉 (T ₃ ③:1601) | 10. V式支钉 (T ₂ ③:1609) |
| 11. VI式支钉 (T ₃ ③:1610) | 14. VI式支钉 (T ₂ ③:1621) | 15. VI式支钉 (T ₃ ②:1625) |
| 16. VII式支钉 (T ₂ ③:1629) | 19. I式垫柱 (T ₄ ③:1635) | 20. I式垫柱 (T ₃ ③:1639) |
| 21. IV式垫柱 (T ₁ ③:1646) | 24. VI式垫柱 (T ₂ ③:1652) | 25. VI式垫柱 (T ₄ ③:1653) |
| 26. I式垫圈 (T ₁ ②:1668) | 29. I式垫圈 (T ₂ ③:1670) | 30. I式垫圈 (T ₂ ③:1672) |
| 31. 标本 1 (T ₄ ③:1675) | 32. 标本 2 (T ₃ ③:1682) | 33. 标本 3 (T ₂ ③:1685) |
| | | 34. 标本 4 (T ₂ ③:1688) |
| | | 35. 标本 5 (T ₄ ③:1690) |

穿。直径17、穿径9、高4.2厘米(图八, 8); 标本88QGT₃③:1601, 平底中一圆穿, 曲折腹近底内收。直径10.5、穿径6、高3厘米(图八, 9)。

Ⅴ式 8件。圆圈形, 五齿, 中一圆穿。标本88QGT₂③:1609, 平底, 斜直腹。直径6.3、穿径4.5、高2厘米(图八, 10); 标本88QGT₃③:1610, 器身扁平, 平底, 腹微曲。直径6、穿径1.5、高0.9厘米(图八, 11)。

Ⅵ式 7件。圆圈形, 六齿, 中一圆穿。标本88QGT₄②:1614, 平底, 钉身外突, 近底内收。直径7.2、穿径5.2、高2.4厘米(图八, 12); 标本88QGT₂③:1617, 平底, 斜直腹近底内收。直径6.5、穿径4、高2.4厘米(图八, 13)。

Ⅶ式 7件。圆筒形, 六齿, 中有圆穿。标本88QGT₂③:1621, 平底, 直腹。直径10、穿径6、高9.3厘米(图八, 14); 标本88QGT₃②:1625, 平底, 束腰。直径7.2、穿径3、高5.5厘米(图八, 15); 标本88QGT₄③:1626, 大平底, 束腰。直径8、穿径4.5、高6.6厘米(图八, 16)。

Ⅷ式 6件。筒形, 中空。标本88QGT₂③:1629, 腰微内收, 上、下各有六齿。直径8.5、高5.7厘米(图八, 17; 图版拾陆, 6) 标本88QGT₄③:1630, 上小、下大、腰部内凹。上部五齿, 下部六齿。上径6、下径9、高6.1厘米(图八, 18)。

垫柱 21件, 可分六式。

I式 6件, 与窑炉的一号探方所出的I式垫柱相同。

Ⅱ式 2件, 与窑炉和一号探方所出的Ⅱ式垫柱相同。标本88QGT₄③:1635, 柱身粗大, 下无钩底。柱顶直径12.5、底径16.5、高26.6厘米(图八, 19)。

Ⅲ式 5件, 与窑炉和一号探方所出的Ⅲ式垫柱相同。标本88QGT₃③:1639, 柱身上下微突, 中部斜直, 柱顶有两个弧形缺口。柱顶直径13、底径14、高10.2厘米(图八, 20)。

Ⅳ式 2件, 柱身粗状, 腰部微凹, 柱顶有一圆弧形凹槽。标本88QGT₄③:1646, 柱顶直径12、底径12.5、高12厘米(图八, 21)。

Ⅴ式 3件, 钵形, 柱底无穿。标本88QGT₃②:1648, 平底, 柱身微凹, 柱底比柱顶稍大。腹部有一圆穿, 柱顶有一圆弧形凹槽。柱顶直径8、底径9、高5.4厘米(图八, 22); 标本88QGT₃②:1649, 柱底大于柱顶, 底心内凹。柱顶直径7.5、底径9、高3.9厘米(图八, 23)。

Ⅵ式 3件。筒形, 柱底有穿, 柱身较矮。标本88QGT₂③:1652, 唇沿外突, 近底外撇, 折收为底。柱顶直径9、底径7.2、穿径5.4、高4.4厘米(图八, 24); 标本88QGT₄③:1653, 柱顶小, 柱底大, 柱身斜直外扩。顶部有三角形凹槽三个, 柱身有三个圆穿, 柱底一穿。柱顶直径8、底径10.5、穿径2.4、高4.2厘米(图八, 25)。

垫圈 19件, 可分三式。

I式 12件。与窑炉所出的楔形垫圈的形状相同, 大小有别, 圈径在9.2—14.3之间。

Ⅱ式 5件。圆圈形, 内壁有凹槽一周。标本88QGT₄②:1668, 圈身较直, 圈沿有圆弧形

凹槽。直径13.5、高4.2厘米（图八，26）；标本88QGT₄③:1666，圈身上部圆弧，下部斜直，圈沿有一方形凹槽。直径15.6、高3.3厘米（图八，27）；标本88QGT₃③:1669，圈身上部圆弧，腰部内凹，圈沿有两个半圆形凹槽。直径15、高2.4厘米（图八，28；图版拾陆，7）；标本88QGT₂③:1670，圈身上部直，近底外突，无凹槽。直径17、高3厘米（图八，29）。

Ⅲ式 2件。圈体上凸，内壁无槽，圈沿有槽。标本88QGT₂③:1672，直径19.2、高2.5厘米（图八，30；图版拾陆，8）。

垫板 8件、垫环4件，均与窑炉和一号探方所出者相同。

（3）其他标本

标本1（88QGT₄③:1675），垫柱上粘连六齿支钉一件，柱底有与垫圈粘附的痕迹（图八，31）。

标本2（88QGT₃③:1681）为两件器形相同、大小一致的罐粘连的情况。罐为敛口、唇沿外侈、圆鼓腹、平底、底心内凹。罐与罐间有高大的六齿支钉相隔。在下面一件罐的底部有窑沙粘附痕迹（图八，32）。

标本3（88QGT₂③:1685）为一件敛口、圆唇、圆腹、平底罐与两件同形同大的敞口、方唇、弧腹、饼足碗相粘连，罐与碗间和碗与碗间都用六齿支钉相隔（图八，33）。

标本4（88QGT₂③:1683）为两件敞口、尖唇、深腹、饼足碗粘连，碗与碗间用六齿支钉间隔。下面一件大碗的下腹近足处有一周与支钉穿部相接触而留下的痕迹，其下还有叠压物（图八，34）。

标本5（88QGT₄③:1690）为三件敞口、方唇、圆腹、饼足碗和两件器身较小的碗类器物粘连，碗与碗间都有支钉间隔。最下一件碗足套粘在楔形垫圈的穿里，楔形垫圈底部粘附一层窑沙（图八，35）。

除上面介绍的瓷器、窑具和其他标本外，还采集了一批能看得出器形、但无法复原的破残瓷器和瓷片，器类、器形都与已介绍的诸器相同或者相似，没有发现新的器形。胎色以褐色、红褐、砖红色居多，黄褐、黑褐、紫红色次之，灰白色胎极少。釉色以青为主色，青中泛白，青中泛黄，青灰色居多，米黄、青褐、酱青色次之，青中泛绿釉极少。装饰少而简单，只在少数瓷片上发现有凹、凸弦纹、釉下彩绘、和模印花朵纹装饰，绝大多数瓷片皆素面无纹。

五、固驿瓦窑山窑的烧造年代

固驿瓦窑山窑（为叙述简便，以下简称为固驿窑）的烧制瓷器历史，一无文献资料可作参考，二无明确纪年遗物可为依据，要较准确地推断其年代，只能借助器物形态学（或叫器物类型学）原理，用固驿窑发掘所获的资料去与已发表并与之相应的墓葬、窑址资料相互比较，综合分析、研究，找出其时代脉络，才能确定其相应年代。据此，我们提出以下几点确

定固驿窑烧制瓷器年代的理由:

1. 固驿窑生产的瓷器, 瓷土欠佳, 胎质粗糙(胎骨中多气泡和颗粒状物), 胎体厚重, 器类简单(多为生活用品), 器形简朴, 实用性强, 可容量大, 因而器物的体形一般都偏大, 富有早期青瓷的特色。装烧方面还未使用匣钵, 尚处于早期青瓷的生产阶段。

2. 固驿窑所出瓷器, 除砚外都是日常生活用品, 器物组合为碗、豆、盘、杯、盏、钵、罐、壶、砚等, 这种组合亦具早期瓷窑址生产瓷器的组合特点, 与河北磁县贾壁村^[5]、河北临城陈刘庄^[6]、山东曲阜宋家村^[7]、山东泰安中淳于^[8]、江西丰城罗湖^[9]、四川成都青羊宫^[10]等窑址所出的隋代瓷器的组合基本相同。器形方面, 多实足器(或称饼足器、假圈足器)。足微外撇, 足心内凹, 足底沿削棱一周, 是在造形时运用整形挖底和慢轮旋削工艺加工出来的器形特征, 这个特征在上举诸窑所出的实足器物(主要是碗类器物)中普遍存在, 隋代墓葬出土的实足器也不例外, 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

3. 豆(或称高足盘)是固驿窑的大宗产品, 数量之多仅次于碗。因豆形变化不大, 器形特征明显, 时代性强, 所以它也是固驿窑的标准器物, 用之类比是推定窑址时代的关键, 以下是固驿窑所出的 I—IV 式豆和高足盘与其它窑址、墓葬所出豆、高足盘比较的情况:

固驿窑的 I—IV 式豆和高足盘分别与四川成都青羊宫窑二层(隋代)的 I、II、V 式高足盘⁽¹⁾、河北内丘邢窑二期(隋代)的青瓷 III、IV 式、粗白瓷 V、VI 式盘^[11]、河南安阳隋窑的高、矮两种高足盘^[12]、山东枣庄中陈郝北窑的 I、II 式高足盘^[13]、江西丰城罗湖窑的 II、III 式高足盘⁽²⁾、湖南湘阴城关镇隋唐窑的几种高矮不同的高足盘^[14]基本相同, 与山东曲阜宋家村隋窑⁽³⁾、安徽淮南管家嘴窑^[15]、河北磁县贾壁村隋窑⁽⁴⁾、河南巩县隋窑^[16]、江西新干塔下窑^[17]所出的高足盘(豆)也很相似。依此而论, 高足盘(豆)可以称得上是隋代瓷窑产品中富有代表性的典型器物, 在隋代墓葬中也常有出土。例如: 安徽六安东三十铺隋画像砖墓所出的高足盘^[18]和山东博兴所出的隋代青瓷豆^[19]与固驿窑所出的 I、II 式豆同形; 河南安阳隋仁寿三年卜仁墓^[20]、湖南长沙隋墓^[21]、西安郊区隋墓^[22]、武汉周家大湾隋墓^[23]、安徽亳县隋大业三年墓^[24]、所出的高足盘与固驿窑所出的 III 式豆相似; 河南偃师隋唐墓^[25]所出的高足盘与固驿窑所出 IV 式豆大体相同。

根据以上类比分析和豆形器物在固驿窑瓷器中的比重, 我们初步推定固驿窑在隋代已大量生产瓷器, 豆是其富有代表性的典型器物。

4. 碗、杯是固驿窑的当家产品, 数量多、器形变化大, 延烧时间长, 是断定窑址时代的关键器物。壶、钵、罐、盘、砚等数量虽少, 时代特征却较明显, 于窑址时代的断定亦有重要参考价值。为了全面论证窑址时代, 特作综合类比分析如下:

综观上述各类器物, 绝大部份富有隋代瓷器特色, 少部分具有南北朝、初唐瓷器风格, 其中较为典型的器物在与之相应时代的窑址、墓葬中都能找到与之相同或相似的类比物, 例

(1) 见 [10]。(2) 见 [9]。(3) 见 [7]。(4) 见 [5]。

如固驿窑所出的瓷器中，绝大部份器形在四川成都青羊宫窑⁽¹⁾都有发现，两者间，不仅器物形状相同，胎质、釉色相似，而且造形方法、装饰工艺、器物规格、大小等都基本一致，关系密切，时代相近。

固驿窑所出的盘、I、II式杯与山东曲阜隋窑⁽²⁾所出的II式盘、I式碗、II式杯相似；固驿窑所出的VI式碗、I式杯、VII式钵与江西新干窑所出的盅、钵⁽³⁾大体相同；固驿窑所出的各式碗、杯、钵、盘，在河北内丘邢窑⁽⁴⁾、江西丰城罗湖窑⁽⁵⁾、山东淄博寨里窑^[26]、山东枣庄窑⁽⁶⁾、山东泰安窑⁽⁷⁾、安徽寿州窑⁽⁸⁾、河北磁县贾壁村窑⁽⁹⁾、河南安阳隋窑⁽¹⁰⁾、湖南湘阴窑⁽¹¹⁾、四川江油青莲窑^[27]及河南偃师隋墓⁽¹²⁾、浙江嵊县隋大业二年墓^[28]、安徽合肥隋开皇三年张静墓^[29]、浙江衢州市隋墓^[30]、河南安阳隋仁寿三年卜仁墓⁽¹³⁾、陕西西安地区隋墓⁽¹⁴⁾、湖南长沙地区隋墓⁽¹⁵⁾、湖北武昌隋墓⁽¹⁶⁾等隋窑（包括窑址的隋代文化层）、隋代墓葬中均能找到与之相同或相似的器形。上述各地区的隋窑、隋墓出与固驿窑相同或相似器物的现象绝非巧合，乃不同时代器物发展演变的规律性反映，属时代赋予的共性特征。

固驿窑出土的盘口壶、敞口深腹饼足碗（XI、XII式）、敞口尖唇斜直腹饼足碗（XIII式）、敞口深腹小饼足碗（VII式T₁:53）、直口直腹饼足杯（I式）数量不多，时代偏早。其中，盘口壶形与成都青羊宫窑⁽¹⁷⁾的早期（南北朝）盘口壶形、湖南长沙南朝墓⁽¹⁸⁾的I式盘口壶形、绵阳西山六朝墓^[31]的盘口壶形、湖南湘阴窑⁽¹⁹⁾的早期（南朝）壶形、广西恭城新街长茶地南朝墓^[32]的盘口壶形基本相同；碗、杯形除与上举诸窑、墓所出的碗、杯形有相似之处外，还与山东临淄北朝崔氏墓地^[33]所出的III、IV、V式碗、I式杯形及河北磁县北齐高润墓^[34]的I、II式青瓷碗形、内丘邢窑⁽²⁰⁾一期（北朝）的青瓷I、II式碗、II式青瓷杯形相似，与福州西郊天马山窑南朝堆积层出的青釉实足深腹碗形^[35]、河北吴桥北朝墓^[36]的青瓷碗形、浙江嵊县南朝墓^[37]的碗形、山西大同北魏元淑夫妇合葬墓^[38]的杯形、广东新兴县南朝墓^[39]的碗、杯形、江西赣县南齐墓^[40]的碗、杯形、广东曲江南华寺南朝墓^[41]的II式碗形、江西清江经楼南朝（陈至德二年）墓^[42]的杯形、山东淄博北朝墓^[43]的大、小碗形、……，也有很多相同或相似之处。据此，可初步断定固驿窑创烧年代当在南北朝时期。

5. 固驿窑所出的侈口深腹小饼足碗（I式）、杯（II、III、IV式）在隋代窑址、墓葬中有类似器形发现，在湖南长沙咸嘉湖初唐墓^[44]亦有与之器形基本相同的I式侈口饼足碗和II式侈口饼足杯出土，说明这种器形是由隋代的敞口（或敛口、直口）深腹小饼碗演进而来，邛崃什邡堂邛窑所出的早期（唐代早期）碗中也有与之完全相同的器形发现^[45]。

固驿窑所出的各式罐形在邛崃什邡堂邛窑的隋唐文化层中均有出土，在成都青羊宫窑的

(1) 见[10]。(2) 见[7]。(3) 见[17]图三，1、2、6。(4) 见[11]。(5) 见[9]。(6) 见[13]。(7) 见[8]。(8) 见[15]。(9) 见[5]。(10) 见[12]。(11) 见[14]。(12) 见[25]。(13) 见[20]。(14) 见[22]。(15) 见[21]。(16) 见[23]。(17) 见[10]。(18) 见[21]。(19) 见[14]。(20) 见[11]。

二、三层（隋、唐）也有发现。釉下彩绘联珠纹罐（Ⅵ式）在灌县金马窑^{〔46〕}和什邡堂邛窑都发现甚多，青羊宫窑也有发现，时代都是隋唐。固驿窑出的盘形五足、八足砚形与长沙隋墓所出Ⅰ式砚形^{〔1〕}和青羊宫窑所出的Ⅱ、Ⅲ式砚形相似，时代亦为隋、唐。

6. 固驿窑所出的高足杯足、炉身是典型的唐代器形，唐窑、唐墓中常有发现。

总观固驿窑出土的全部瓷器，属南北朝时期的器形不多，属唐代的器形更少，属隋代的器形非常丰富，约占出土瓷器总数百分之九十以上，没有晚于唐代的器形发现。

根据以上六点综合分析，我们认为固驿窑的烧造瓷器年代有如下三期之分：

创烧期为南北朝时期，窑场规模小，产品品种少，产量不大，器式单调。

兴盛期为隋代，窑场规模扩大，产品品种增多，产量迅速上升，数量成倍增长，器形、器式向多样化发展。

衰败期为隋末唐初，窑场规模缩小，产品品种单调，质量不佳，产品数量、器类器式少而单一。此期器物极少，器形多沿袭隋代或由隋器演进而来，新出现的器形只有杯足和炉身各一件，亦富唐代早期瓷器风格。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整个窑区内没有发现匝钵和玉璧底、圈足碗类，没有发现唐代中、晚期的典型器物，这些现象是固驿窑由衰败到废弃的表征，也是我们推断固驿窑废弃于唐代早、中期的理由。

六、成型、装饰及装烧工艺

固驿窑瓷器的成型方法、装饰艺术及装烧工艺都较简单，与省内、外同时期的窑址有很多相似之处，也有一些不同之点，为利于研究，特简记于后：

1. 成型方法：

固驿窑所出的碗、杯、盘、钵类均采用转轮拉坯，慢轮整形，旋削足沿、起坯，最后挖足心成型；豆、高足盘、圈足钵（Ⅸ式钵）采用上（豆盘、钵身）下（足部）分作，组合成型，具体作法是先用转轮分别拉出盘、钵形放在一边，再轮制出喇叭形豆足或高足盘、钵的圈足，最后把两节合拢、粘接、修整而成；有耳的壶、罐类采用先轮制主体，再粘贴手制或模制的耳部，最后修整成形。

2. 装饰艺术：

固驿窑生产瓷器的胎土含铁量重，粗糙，呈色不雅。为克服胎质造成的缺陷，使器表光洁美观，一般都在成型的坯胎上涂抹了一层乳白色或米黄色的泥浆作为装饰，除此而外，绝大部份器物皆素面无纹，少数器物的器底或器身饰凸、凹弦纹，个别豆盘、罐身（Ⅵ式）饰釉下黑褐色彩绘条带式联珠纹、圆形联珠纹和花瓣纹。印花装饰的器物极少，图案只发现朵花纹。

3. 装烧工艺：

根据我们采集的窑具和有关装烧工艺的标本，结合清理窑炉时所发现的遗迹等综合分析

〔1〕见〔21〕。

如下：

窑具是探讨陶瓷器装烧工艺的依据之一，固驿窑所出的窑具量大、类多、式杂，用途各不相同，例如：垫柱是支撑、承托装烧物的，在窑里放之得当，能起到保证大路畅通，减少窑内温差、提高成品率的作用。垫柱有大小之分，高矮之别，随其在窑内的部位不同、承物种类不同、接受火力的情况不同而易。装烧时，窑柱立于窑底，交错排列，柱间间距不很规则。为使垫柱（筒）在坡形炉底立得平稳，柱底都用楔形垫圈垫平；支钉是器与器间和垫柱与器间的间隔物，叠烧时能保持器间有一定空隙，保证坯体受热均匀和防止粘连的作用。支钉大小、形状、齿数多少按装烧物的大小、形状、品种而定。从采集的标本看，碗类多用圆饼形或圆形的五齿、六齿支钉间隔，罐与罐间用圆墩形六齿、七齿支钉间隔，豆与豆与碗间用梯形支钉间隔，盘口壶上承托装烧物时用圆盘形支钉间隔。垫板也是承托装烧物的，有的置于垫柱上，四周各置一个筒型支钉以承托（亦起间隔作用）碗类器物；有的置于盆、钵内腹，筒形、饼形支钉放在垫板四周，碗类等装烧物置于支钉上。支钉与间隔物的叠置情况较复杂，首先看支钉与垫柱、筒的叠置。一种是支钉的平面与垫柱、筒顶的平面接触，齿尖向上，装烧器覆置，内腹近底部与齿尖接触而出现疤痕，采集的瓷器中绝大多数均留有这种痕迹，在装烧方法上称为覆烧；一种是支钉的齿尖与垫柱（筒）的顶部平面接触，支钉的平面向上，装烧物的足部套入支钉的穿里，口部朝上，器内再置支钉，亦齿下平面上，穿内再套器足，这样的装烧法称仰烧。还有一种是垫柱（筒）、垫板和支钉叠置的情况，前面已有介绍，不再重述。再说叠装器物与支钉叠置的情况，据不完全统计，大约有如下三种：其一是碗类，支钉与之接触的部位有两处，一处是支钉平面的穿套着碗外壁近底部，齿尖压在碗腹近底处，层层依此上叠，反映在器物上的特色是碗外壁近足部有一圈与支钉穿沿相接的印纹，内腹近底部有五、六点钉齿的疤痕；其二是装烧物的足沿或外底与支钉的平面接触，齿部与内底接触，反映在器物上的特色是足沿或外底有与支钉平面的粘着痕，内底有钉齿的疤痕；其三是碗、豆混合叠装，豆为仰烧、碗为覆烧，支钉穿内套入碗的饼足，平面穿沿与碗腹近底部接触，齿尖与豆的喇叭形圈足内壁接触，反映在器物上的特点是碗外壁近足部有一圈与支钉穿沿的粘着痕，豆的喇叭形圈足内壁有钉齿的疤痕。

固驿窑烧造瓷器的窑炉是利用山坡修建的龙窑，由火膛到炉尾有一定的高位差，具有自然抽力，火力可达窑炉的各个部位。从火膛里发现木炭和木炭灰看，燃料是用的木柴。因木材的着火温度低、熔点高、燃烧速度快，火焰长，宜于烧还原焰和快速烧成，优点较多。

总的说来，固驿窑的瓷器中绝大多数是用垫柱叠装、明火敞烧的，高大器物是以自身当柱、器上叠物烧出的，少数器物是以大装小、套烧而成的。装烧工艺很有特色。

七、结 语

固驿窑是我省青瓷窑系的早期遗址之一，对后世青瓷的发展有深远影响。什邡堂邛窑之所以能成为我省青瓷窑系的代表，完全是由于它承袭了固驿窑的先进工艺后不断完善、改

进,不断升华、提高、创新而来的。成都青羊宫窑、灌县金马窑、江油青莲窑等与固驿窑互有影响,关系密切。从造型、胎质、釉色、装饰、装烧等方面都有很多相似之处。

固驿窑的窑炉之长在全国早期窑炉中算罕见的,于古陶瓷窑炉发展史的研究有较高的价值;釉下彩器在隋、唐初的器物上出现,表明固驿窑生产釉下彩器的时代早于湖南长沙窑,在现已知的几个产釉下彩瓷的窑址中,应数固驿窑最早。在古陶瓷研究中这应说是一个重要发现。

固驿窑的丰富了四川陶瓷研究的内容,充实了“邛窑”的文化内涵,给中国陶瓷史研究提供了一些新资料,现已申报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待公布。

参加发掘者有陈显双、李子君、杨文成、王焰、廖朝东等。照像:陈显双。绘图,杨文成。执笔:陈显双。

参 考 文 献

- [1] 陈显双:《邛崃县古瓷窑遗址调查记》,《四川古陶瓷研究》二辑,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4年版。
- [2] 徐鹏章:《川西古代瓷窑调查记》,《文物参考资料》1958年2期。
- [3] 中国硅酸盐学会编:《中国陶瓷史》,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
- [4] 《四川古陶瓷研究》一、二辑,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4年出版。
- [5] 冯先铭:《河北省磁县贾壁村瓷窑址初探》,《考古》1959年10期。
- [6] 杨文山:《隋代邢窑遗址的发现和初步分析》,《文物》1984年12期。
- [7] 宋百川、刘凤君、杜金鹏:《山东曲阜宋家村古代瓷窑遗址的初步调查》,《中国古陶瓷研究专辑》二辑。
- [8] 山东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山东泰安中淳于古代瓷窑遗址调查》,《考古》1986年1期。
- [9] 江西省历史博物馆、丰城县文物陈列室:《江西丰城罗湖窑发掘简报》,《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
- [10] 四川省文管会、成都市文物处:《成都青羊宫窑址发掘简报》,《四川古陶瓷研究》二辑,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4年版。
- [11] 内丘县文物保管所:《河北省内丘县邢窑调查简报》,《文物》1987年9期。
- [12] 河南省博物馆、安阳地区文化局:《河南安阳隋代瓷窑遗址的试掘》,《考古》1977年2期。
- [13] 枣庄市文物管理站:《山东枣庄古窑址调查》,《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
- [14] 周世荣:《湖南陶瓷》,紫禁城出版社,1988年版。
- [15] 胡悦谦:《谈寿州瓷窑》,《考古》1988年8期。
- [16] 冯先铭:《河南巩县古窑址调查纪要》,《文物》1959年3期。
- [17] 唐昌朴:《江西新干发现隋唐窑址》,《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
- [18] 安徽省文物工作队:《安徽六安东三十铺隋画像砖墓》,《考古》1977年5期。
- [19] 常叔政、李少南:《山东博兴县近年出土的青瓷器》,《文物》1985年8期。
- [20] 宋伯胤:《卜仁墓中的隋代青瓷器》,《文物参考资料》1958年8期。
- [21] 湖南省博物馆:《长沙两晋南北朝隋唐墓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9年3期。
- [22]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西安郊区隋唐墓》,科学出版社,1966年6月版。
- [23] 湖南省文物工作队:《武昌地区一九五六年一月至八月古墓葬发掘概况》,《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1期。
- [24] 亳县博物馆:《安徽亳县隋墓》,《考古》1977年1期。
- [25] 偃师县文物管理委员会:《河南偃师县隋唐墓发掘简报》,《考古》1986年11期。
- [26] 山东淄博陶瓷史编写组、山东省博物馆:《山东淄博寨里北朝青瓷窑址调查纪要》,《中国古代窑址调查发掘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

- [27] 江油县文管所：《四川省江油青莲窑调查简报》，待刊稿。
- [28] 嵊县文物管理委员会：《浙江嵊县发现隋代纪年墓》，《文物》1987年11期。
- [29] 安徽省博物馆：《合肥隋开皇三年张静墓》，《文物》1988年1期。
- [30] 衢州市博物馆：《浙江衢州市隋唐墓清理简报》，《考古》1985年5期。
- [31] 绵阳博物馆：《四川绵阳西山六朝崖墓》，《考古》1990年11期。
- [32]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工作队：《广西恭城新街长茶地南朝墓》，《考古》1979年2期。
- [33] 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临淄北朝崔氏墓》，《考古学报》1984年2期；淄博市博物馆、临淄区文管所：《淄博北朝崔氏墓地第二次清理简报》，《考古》1985年3期。
- [34] 磁县文化馆：《河北磁县北齐高润墓》，《考古》1979年3期。
- [35] 曾凡：《福建南朝窑址发现的意义》，《考古》1989年4期。
- [36] 河北沧州地区文化馆：《河北省吴桥四座北朝墓葬》，《文物》1984年9期。
- [37] 嵊县文管会：《浙江嵊县六朝墓》，《考古》1988年9期。
- [38] 大同市博物馆：《大同东郊北魏元淑墓》，《文物》1989年8期。
- [39] 古运泉：《广东新兴县南朝墓》，《文物》1990年8期。
- [40] 赣州市博物馆：《江西赣县南齐墓》，《考古》1984年4期。
- [41] 广东省博物馆：《广东曲江南华寺古墓发掘简报》，《考古》1983年7期。
- [42] 清江县博物馆：《江西清江经楼南朝纪年墓》，《文物》1987年4期。
- [43] 湖南省博物馆：《湖南长沙咸嘉湖唐墓发掘简报》，《考古》1980年6期。
- [44] 淄博市博物馆、淄川区文物局：《淄博和庄北朝墓葬出土青釉莲花尊》，《考古》1984年12期。
- [45] 四川省文物管理委员会、邛崃县文物保护管理所：《邛窑发掘的初步收获》，《四川古陶瓷研究》二辑，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4年版。
- [46] 陈丽琼：《四川古代陶瓷》，重庆出版社，1987年版。

EXCAVATION OF ANCIENT PORCELAIN-PRODUCING KILN AT GUYI, QIONGLAI COUNTY, SICHUAN

by

*Sichuan Cultural Relic Management Committee
Institute of Antiquities and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of Sichuan
The Cultural Relic Centre of Qionglai*

Located at Guyi, Qionglai County, the site of ancient porcelain-producing kiln is one of the mounds of celadon kiln group in the early Sichuan. From September to November in 1988, an excavation was undertaken jointly by SCRMC, IAARS and the Cultural Relic Centre of Qionglai county. Within the excavated area of less than 500m² were cleared two kiln mounds and a long kiln. Among the unearthed were more than 2,000 pieces of objects including porcelain, kiln tools, Specimens about the decorative and baking technology as well as a great deal of materials for research on ceramics. Based on a comprehensive investigation and examination of the findings, related data and other documentary materials, the kilns are supposed to begin its use in the South/North Dynasties, to boom in the Sui Dynasty, to decline in the early Tang Dynasty and to be deserted by middle the Tang. The Guyi kilns (88 QGY₁) are also the earliest coloured painting ones which produced glazed as well as painted pottery and porcelain (one century earlier than those at Tongguan, Changsha), thus presenting the latest information for the ancient Chinese porcelain.